

洁净安宁的言语叙述，
含蓄深切的情愫韵味，
细腻奇幻的异域光影，
使这个故事具有奇特的阅读吸引力



黑色的缠头 经历撒哈拉

张建军 著 作家出版社

张建军 著



黑色的缠头
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黑色的缠头：经历撒哈拉/张建军著. - 北京：作家出版社，2010.10

ISBN 978 - 7 - 5063 - 5563 - 6

I. ①黑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185241 号

黑色的缠头——经历撒哈拉

作 者：张建军

责任编辑：深 蓝

装帧设计：张晓光

出版发行：作家出版社

社址：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：100125

电话传真：86 - 10 - 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 - 10 - 65004079 (总编室)

86 - 10 - 65015116 (邮购部)

E - mail: zuoja@zuoja.net.cn

<http://www.zuojia.net.cn>

印刷：北京尚唐印刷包装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：148 × 203

字数：250 千

印张：9.5

印数：001 - 6000

版次：2010 年 11 月第 1 版

印次：201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063 - 5563 - 6

定价：23.00 元

作家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，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

目录

第一篇	行走撒哈拉.....	1
第二篇	邂逅.....	12
第三篇	Kady	68
第四篇	未完的心愿.....	85
第五篇	苦莲子树.....	98
第六篇	走近大自然.....	115
第七篇	工地手记（一）.....	136
第八篇	番茄？阳光？.....	169
第九篇	过年	180
第十篇	工地手记（二）.....	209
第十一篇	沙尘暴.....	227
后 记	266



第一篇 行走撒哈拉

我在撒哈拉沙漠里 不是废话 你知道撒哈拉沙漠有多大么？



车开到这儿，他停下来，往前他想要步行。头上孤伶伶地悬着一个大太阳，前方一望无际，是撒哈拉沙漠，单调、乏味，又充满神秘。

而眼下的他，只感觉热，来自四面八方的热辐射，干热的空气。空调车内外的温差，使他觉得自己像一条鱼，刚刚被从冰箱里拿出来，又直接被放进烤箱。

他取出沙漠人的缠头，——一条黑色的，足足有五米长的棉布，千褰百褶，松松软软，一层一层地细扎紧裹，把整个头连脖颈裹成一个肉粽，留在最里面的布头，在胸前垂下来，一直垂到膝盖以下。裹到最后一圈时，他把一只手掌也裹在了里面，只露出一排指尖在头的侧上方，像是插在头上的装

饰。然后，另一只手把剩下来的一截布头交到这只手上，紧接着，这只手往里一缩，那截布头就被牵了进去。就好像做针线活，断线时，线头被勒进线轴里，再找出来也费劲了。

上次在沙漠里，他想用一个手摇发电的手电筒，换一个图阿雷格人的缠头，他对它已经垂涎了很久。这种布可以在店里买到，可是，他怎么也无法把它搞成皱皱巴巴，那么柔顺的一个长条。

“见过这种手电筒么？不用装电池，用手摇一分钟，最少能用两个小时，在沙漠里最实用了。”

他开始摇了，“哗！哗！哗！”好象有无数个齿轮在里面旋转，牙齿相互咬啮，碰出电来，手电更亮了。可是，在这个空寂的沙漠里，光走不远，不管照到哪儿，都是黑洞洞的，空无一物。他把光束挪到那个图阿雷格人的脸上，那人急忙抬起一只手，用宽大的衣袖把自己的脸遮住，似乎承认了那个手电筒的亮度。

“啧，往哪儿照！”图阿雷格人不高兴起来。

“先让你看看亮不亮，怎么样，亮吧？”他分辨道。

然而，那个人毕竟是跑骆驼帮的生意人，而不是那种一生一世都没有走出过沙漠的普通沙漠人，图阿雷格人不屑地接过手电筒，只管照他腰带上挂着的军用水壶：“唔！这个解下来我看看。”

“你倒挺识货，这是法国特种兵的装备，是我用三筒茶叶换来的。”

“解下来看看！”口气还挺硬。

起初，他还以为那个沙漠人不喜欢手电筒，便解下军壶和他交换。谁知那个家伙一手接过水壶，另一只手却又紧紧地握住手电筒不放。他两样都要，否则便不和他成交！他只好割爱，只因为喜欢。

换来了，他又不知道怎样才能把它缠在头上。不是把自己五花大绑，便是把自己捆扎成一名头颈部严重受伤的战士。捆得稍微松一点，过不了一会儿，那块布就自己一圈一圈地脱下来，散落在肩膀上，像驯兽师的肩上盘着的一条大蟒蛇，害得那个沙漠人还得为他就地培训。他一边教他怎么缠，嘴里还一边嘟哝着，像是吃了老大的亏似的：“行了，行了，你自己弄吧。”

月光下，沙漠人只教他两种缠法，“小气鬼！”不过，够用了。

他刚才用的就是其中的一种。缠好后，他又凑到汽车后视镜前照了照，把围在脸上的布往下拉一拉，把鼻子露在外面，然后，拿起一瓶矿泉水，不知怎的，他迟疑了一下，又把水给放了回去。他锁好车门，向四下里望了望。

——一片瀚海，起着黄色的波纹，渺无边际，有地平线横亘远方。如果把它们涂成蓝色，那便是海，只不过海洋是水的世界，而这里是无水的世界。

他从腰间拔出匕首，放在掌心上摆平，等着嵌在刀柄上的罗盘的指针停止抖动。方向不大好找呵！在这个广漠的沙海中，四周都是一样的景观，指南针找起来也感到很吃力。只见那个指针哆哆嗦嗦地向左嗅一嗅，向右嗅一嗅，好像方向是能嗅出来的，好一会儿，那个指针才又回到中间定住了。他记住了方向，向北走了下去。

北面是撒哈拉沙漠的腹地，穿过它，再穿过阿特拉斯山口，便进入地中海，中间有一千多公里的路程。他继续往前走，脚下一双宽底皮鞋分散了他

自身的重量，使他走起路来并不觉得怎么吃力。沙漠人穿的宽大的棉布长衫，很管用地挡住了热浪的侵袭。他回头望了望，汽车俨如童车大小。

项目刚开始的时候，GPS和手机还没有普及到民间，他们曾经想过各种办法：比如，在车载电台不能使用的情况下，考虑白天放气球，夜里打信号弹等。他自己也学习了一些在无水的情况下自救的办法，包括喝自己的尿。不过，在这些措施还没有被实施之前，他已经习惯了这里的环境，如今，连电台也不用了。那个东西没多大用，天线架起来，调准了频道，像捕蜻蜓一样地捕捉自己想找的信号。

——捉住了！已经听见那面有人在呼叫：“喂！喂！我是沙漠蛇，我是沙漠蛇，是骆驼刺吗？你是骆驼刺吗？你在哪儿？请告诉我你的方位。”

嘟！嘟！嘟！啾啾……信号跑了，调了半天才又找了回来。“喂！喂！沙漠蛇，沙漠蛇。我是骆驼刺，我是骆驼刺。我在……我在……？”

往四下里瞅一眼，周围全都是沙子。鬼才知道我在哪儿！

“我在撒哈拉沙漠里”不是废话，你知道撒哈拉沙漠有多大么？

他向一个看上去很异样的沙丘走去，竟发现是一匹垂死的骆驼。它吃光了储存在背囊里的给养，接着又消耗掉了身上的肌肉和脂肪，只剩下一张皮裹着骨头。

——一条破烂的乌篷船，一只沙漠之舟。

要不是骆驼的鼻翼微微地动了一下，他还以为它死了。人说骆驼的眼睛好看，是因为骆驼的眼睑上，长着双层又长又浓密的睫毛。这本是用来抵御沙尘，减弱沙漠中强烈的光线对眼睛的伤害，却无意地给它增添了一份美

丽。可是，眼前这匹骆驼的眼睛，却是微微睁开，目光呆滞，像一个孤独无助的老人。

那匹骆驼，从表面上，倒也看不出它身上的哪个部位受到伤害，从它那一口稀疏的牙齿推断，也许是因为年迈体弱，要么就是身染重病，倒在了这里，而这里也就成了它生命的尽头。

空气中飘来奇妙的分子，骆驼撮起鼻翼捕捉它们，它嗅到了，那是水的气味，它来自大漠中的一个湖。蓝色的湖水和天对映，湖的四周生长着绿荫荫的棕榈树，像是大漠的一只眼睛，含情脉脉地望着天空。可是骆驼却再也没有力气往那儿走，它最后看了一眼沙漠，双膝跪下，侧转身子躺了下来。

“呵，好舒服啊！我喜欢这样的结局。”骆驼躺下来，沙子好松软，它躺舒服了，一心一意地等死。然而，死亡却总是姗姗来迟，只因为它是生命顽强的动物。

他心中黯然，不忍心看这凄凉景象，便离开了那儿，继续往北走，没走多远，他站下来，把手伸进衣服下面。突然，似想起了什么事情，折回身，跌跌撞撞地向骆驼奔去，来到它的跟前，对着它的头部，撩起长袍，解开裤带，将一泡燥热的尿撒在骆驼的嘴上，对它实施救援。骆驼的嗅觉非常灵敏，在沙漠里，能闻到很远处的水源，当然，对近处的水源也很敏感，它似乎感觉到了什么，鼻翼又微微地动了一下。

一阵风吹过，沙子也能像水一样在地上流动，可是它却无法挽救那匹骆驼的生命了。

2

他的丰田Land Cruiser沙漠越野吉普，是被他驾驭娴熟了的一匹野骆驼，他开着它，曾经多次深入大漠。宽宽的沙漠轮胎，像骆驼的蹄掌，能使车体浮在沙面上，轮胎上面凸凹不平的花纹，像厉爪一样固定住浮沙。进入沙漠前，他把轮胎里的气放掉一点，使轮胎和沙地接触的地方，被压出一个小平面，以免车体下陷。车上备有防滑板、铁锨等自救工具，车前的保险杠上还装着一个绞盘，绞盘的滚筒上绕着一百米长的钢丝绳，绳子的一头系着一个铁钩。它意味着，当汽车被陷住时，百米之内，如果有一棵树或者其它什么的，把钩子挂在上面，启动绞盘就可以把汽车拉出来。然而，在沙漠的腹地，寸草皆无，何况是树？请先不要以为这是一个天真的设计，这时候，你把钢丝绳绕在一个坚实的杠子上，然后，在沙地上挖一个坑，把杠子放在坑

底，掩埋填实，启动绞盘就可以了。甚至有人说，如果把钩子挂在大树上，汽车会像一只大蜘蛛爬上去，吊在那儿，任下面发两米深的洪水，汽车也会安然无事，只是到目前为止，他还没有过这样的经验。这种汽车在沙漠里畅通无阻，如履平地，不过，今天他再次深入这无人之地，倒不是为了炫耀他那辆汽车的性能，而是要考验一下自己的耐力，他要用自己的身体，来体验这个世界上最大的沙漠。

转过一个沙丘，继续往前走，再回头看看，汽车早就没了影儿，地球刚刚经历了一场巨大的灾难，天底下就只剩下了他自己。他低下头，目光由远到近，像似在寻找什么东西。太阳垂直地照在头顶，在地上投下一个扁圆型的影子，每当他一举手，一投足，那个影子的边缘便鼓出来一块。左面鼓一下，右面鼓一下，鼓起来，瘪下去，又鼓起来，仿佛在一个黑色的布袋里囊了一头猎物，在黑暗中不停地向外面踢蹬着。

他看着那个小动物在自己的脚下蠕动，像一只被遗弃的流浪小狗，错把他认作自己的妈妈，亦步亦趋地跟在他的身后，寸步不离。他每向前迈一步，就把它给踢翻了，它挣扎着又跟上来，他快走，它就加紧脚步跟上，他慢走，它也放慢了步子。他从来没有注意过自己的影子，甚至不曾如此地自恋过，他瞧着地上的影子，它在动，而别的都死了。沙子死了，空气死了，连那匹骆驼也就要死了。在这个时段里，如果用影子来辨别方向，那就只能知道哪面是上，哪面是下，分不出个南北西东来。他又看了一下镶在刀柄上的指南针。

又走了几里路，他觉得鼻孔有些发干，他把堆在嘴边的布向上提了提，把整个鼻子也围了进去。呼出的水汽，又重新被吸入鼻腔，湿润着鼻粘膜，他感觉好了点儿。他想到那匹垂死的骆驼，不敢再往前走了，抬手看一眼腕

表，大约走了近两个半小时，而在这两个半小时里，他没有听到任何声音，看到的只有沙子、垂死的骆驼、还有蓝色的天空和那个大太阳。

他确定方向，开始往回返。走着走着，他感觉呼吸有些困难，便加快了脚步，结果，呼吸和心跳也跟着加快起来，整个呼吸道都发干，似乎干出一个膜，阻隔了空气和红细胞之间的氧气交换。他心里发慌，开始紧张起来，后悔没有带那瓶矿泉水来，至少，那时应该喝足了水再上路。可是转念一想：“水喝进肚子里，也得变成尿，而那泡尿，不是已经给了那匹骆驼吗？”想到这儿，他又后悔起那泡尿来，恨自己没有经验，没有首先顾及到自己的性命，便把那宝贵的生命之源，让给了一匹垂死的骆驼。

转过几个沙丘，他惊喜地看见了汽车，——银白色的一块，像埋藏在沙漠里一个古老的神话，被风暴剥蚀，显露出来。原来，来的时候，只是有目的，而没有目标地在沙漠里乱闯，又在骆驼身边滞留了那么一段时间，实际上，他并没有走多远。

……

那一年的腊月三十，飞机票最便宜的一天，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国际机场。七个中国人在这里转机，去非洲位于撒哈拉沙漠南部的一个国家。别看他们全都是西服革履，却一句洋文都不懂，他们每个人的手里，极不协调地拎着一、两个廉价的彩条塑料编织袋，像是赶火车倒卖服装的农民，不同的是，那些编织袋里面装的不是衣服，而是五、六十斤重的冲击钻头、汽车变速齿轮、离合器片等非旅行用品。

“呵！这袋子死沉，还是扛在肩上得劲儿。”另一个人过来帮忙，把袋子上上了肩。编织袋的带子勒皱了西装，——一种在中山装上缝了西服领子的西装，而那个领子，正被编织袋向后拉下，露出套在脖颈上的一条橡皮筋，

橡皮筋的前端拴着一条领带，——那种不需要打结，套在脖子上就能用的领带，比系红领巾还简单的方法，栓狗似的。

临出国前，单位里对他们进行了外事教育，会上有关领导反复强调了当时的外事训令：“在国外要‘不卑不亢’”可是怎么刚迈出国门，就又背又扛的。看来领导的话也只能听听而已，不过听着听着又想睡觉，有一个人在会上就睡着了，好像他知道他要去的那个国家已经是深夜了。——那天的会开得太长了。

临走那天，单位出车把他们送到机场，车就回去了，留下了他们自己。他们说不清楚自己去哪，那个国家太小，说了，对方反问过来：“那是一个国家吗？”他们拿着机票到处给人看，接受机场工作人员的引领。就这样，他们来到了布鲁塞尔，可也不确定就是布鲁塞尔，也有人说是比利时什么的，机场人员让他们等，他们就等在那。他们中间没有人领队，却也没有一个人掉队，因为如果物以类聚的话，他们的特征也太明显了。他们肩负着支援非洲的重任，身背重负开始了他们的征程，任重而道远，像沙漠里的骆驼队。

他有幸没在这七个人当中，却不幸地一个人在大年初一的早晨，趁着飞机票还没有涨价，赶紧从埃塞俄比亚的首都亚的斯亚贝巴，转机过来。那个时候的领导，最损了，就是不想让人过个团圆年，每逢项目换人，专拣这两天走。

到了那里后，他发现公司里的中国人并没有过年，整个年三十到十五，星期天，节假日，黑天白天，都在干活。就这样日复一日地，他已经熟练地掌握了那里的工作。这天，从教育部出来，他一直微笑着，今天他高兴，倒不只是因为他这次的标做得好，也是因为开标会议上，他遇见了另外一家

中资公司的N翻译，虽然平时他们也经常见面，但是今天见面时，N翻译却感到很诧异：“你自己来的？”

“是呀！怎么？”他对N翻译的问话感到奇怪。

N翻译转头看了看自己庞大的阵容，面色有些尴尬。他的旁边坐着总经理、总会计师、总工程师、身后还有机长和司机，一行人都木愣愣地坐在那儿。他开始意识到了这一层，心里不免感激领导对自己的器重，让他在同僚面前露了脸。而那位经理的脸上，却不知为什么，现出一丝的晦暗。

那个标他确实做得好，事先做了充分的预算，又对施工地区的道路情况、地质结构，及物价等方面进行了实地考察，对当前打井市场的情况做了细致的分析。开标的结果是：他们是第一标，那家中资公司是第二标，后面是法国公司、瑞士公司、荷兰公司和几家本地公司。他们的基地正位于施工区域内，如果那家中资公司搬到这个地区来，就涉及到一笔建点费用，而正是这笔费用，使那家公司的标价高出来一些，排在了他们的后面。

说起来，这也是十多年前的事了。后来，他由翻译升为经理助理、项目总经理。再后来，又个人承包，当上了私营老板。倒也像在沙漠里行走，一步一个脚印，扎扎实实地走过来的。



第二篇 邂逅

那个亚裔女人对他说：“我来非洲，主要是想看看撒哈拉沙漠。”

从边境来的公路上，每隔几米就堆着一堆树枝。它们是被从路边的树上给折下来的，断口参差不齐，有的还连着一截长长的树皮，是硬从树上给拽下来的。这一堆一堆的树枝是信号，是说前方的路段有情况，提醒过往车辆的司机，注意安全，减速慢行。

果然，在前方大约五十米的地方，停着一辆长途大巴车。路边的沙地上横七竖八地躺着一大片人，旁边的一堆篝火已经燃到了尽头，连最后一缕青烟也离开了它，带着一股辛辣的气味，飘到丛林里不肯散去。一个婴儿在熟睡的母亲胸前摸索着，看得出，他们是在那里过的夜。

一个亚裔女子比别人起得早，她猫着腰从一簇矮树丛里钻出来，到公路